版本号：SCZE2026-ZB-3125-00120261021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E2026-ZB-3125-001

采 购 人 ： 山阳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 山阳县人民医院 委托，拟对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SCZE2026-ZB-3125-001

二、采购项目名称：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包含：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除颤仪、高压注射器、监护仪、麻醉机、输液泵、手术室场地改造、数字信息化系统等内容。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2、投标人法人授权书：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投标人资质：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4、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产品属于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管理的，代理商参与投标的提供代理商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生产厂家直接参与的提供厂家《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5、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6、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7、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登记备案：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

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

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山阳县人民医院

地址：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十里铺街道十里铺社区（郭山路北侧）

邮编： 726400

联系人： 程登

联系电话： 0914-8383200

代理机构：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都市之门C座9层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张菁、马超

联系电话： 029-88490543

采购监督机构： 山阳县财政局

联系人：王虎、樊文静

联系电话：0914--83224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2,6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塔区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02462458042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下浮20%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山阳县人民医院和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山阳县人民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山阳县人民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1. 成交供应商保证本项目所提供的全部医疗设备、固件、配套软件、驱动程序、操作手册、图纸等，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为合法授权/自有权利，不存在抵押、查封、权属纠纷，不侵犯任何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 2. 采购人拥有本项目项下设备及配套软件永久使用权（不含转售、二次分发），可随设备正常使用、备份、维修、升级（合同约定范围内）。 3. 若因知识产权侵权引发第三方投诉、起诉、行政处罚、索赔，由成交供应商全权负责处理，承担全部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所有费用；同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扣减货款、解除合同、追偿损失。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5235014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综合办公室

邮编：71007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包含：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除颤仪、高压注射器、监护仪、麻醉机、输液泵、手术室场地改造、数字信息化系统等内容。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2,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2,6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1.00	12,600,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批	元	12,600,000.00	总价	

（2）报价明细要求：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包含多功能手术床（核心产品）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套	元	-	总价	无
2	除颤仪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台	元	-	总价	无
3	高压注射器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套	元	-	总价	无

4	监护仪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台	元	-	总价	无
5	麻醉机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台	元	-	总价	无
6	输液泵组（一拖六）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台	元	-	总价	无
7	场地改造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项	元	-	总价	无

8	数字信息化系统	本项目报价为含税全包闭口价，包含货物本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就位安装、辅材、调试、检测检定、培训、质保期内维保、售后、税费、验收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履约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项	元	-	总价	无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table>
<tr><th>序号</th><th>参数性质</th><th>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th></tr>
<tr><td></td><td></td><td>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
<table>
<tr><td>序号</td><td>技术要求</td></tr>
<tr><td>一、</td><td>设备名称：复合手术室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核心产品）</td></tr>
<tr><td>二、</td><td>数量：一套</td></tr>
<tr><td>三、</td><td>设备用途：神经、外周血管及心脏的造影和介入、复合手术治疗</td></tr>
<tr><td>四、</td><td>主要组成：多轴机器人式C臂机架、倾斜摇篮导管床、高压发生器、球管、非晶硅数字化探测器、大屏矩阵系统等，能够完全满足数字化平板采集特点的数字图像处理系统，存储系统（含各种分析软件），控制操作系统，防护设备，连接电缆以及附属设备。</td></tr>
<tr><td>五、</td><td>技术要求</td></tr>
<tr><td>1</td><td>机架系统</td></tr>
<tr><td>★1.1</td><td>多轴智能落地机器人机架系统</td></tr>
<tr><td>1.2</td><td>机架运动轴：≥8轴</td></tr>
<tr><td>1.3</td><td>最大患者覆盖范围：≥200cm</td></tr>
</table></td></tr>
</table>

1.4	机架多位置预设，存储位置：≥98种
1.5	支持任意位置自定义停泊位
1.6	CRA ≥45°，CAU： ≥70°
1.7	LAO≥ 130°，RAO：≥ 135°
1.8	最大旋转扫描速度：≥60 °/s
1.9	C型臂可沿患者左右方向水平运动（横向运动）
▲1.10	C型臂水平横向运动范围：≥200cm
1.11	C型臂可沿患者头足方向水平运动（纵向运动）
1.12	C型臂水平纵向运动范围：≥270cm
1.13	机架绕射线中心旋转范围：≥ ±90°
1.14	焦点-等中心距离：≥75cm
1.15	焦点-探测器距离（SID）可变范围：≥30cm
1.16	最大SID：≥120cm
1.17	机架可移至与床完全分离，便于开展外科手术

1.18	准直器和平板探测器具备跟踪旋转技术，当机架和手术床位置发生旋转时，保持图像始终正直无偏转
2	导管床
2.1	倾斜摇篮导管床
2.2	最大承重：≥250kg
2.5	导管床支持任意位置进行心肺复苏
2.6	床长度：≥310cm
2.7	床宽度：≥45cm
▲2.8	床面最低高度：≤75cm
2.9	床面升降范围：≥30cm
2.10	床面升降速度：≥5cm/s
2.11	床水平横向运动范围：≥±17cm
2.12	床水平纵向运动范围：≥125cm
2.13	床头、足倾斜角度：≥±15°
2.14	床头、足倾斜速度：≥3°/s
2.15	床左、右倾斜角度：≥ ±15°
2.16	床左、右倾斜速度：≥3°/s

▲2.17	床面旋转角度：≥270°
2.18	床支持一键自动运动到记忆的位置
2.19	床边支持第三方信号自由接入和移除，数量≥2个
2.20	床边支持高压注射器连接和移除
3	影像链
3.1	高压发生器装置
3.1.1	最大输出功率：≥100kW
3.1.2	最大管电流：≥1000mA
3.1.3	最小管电流：≤0.5mA
3.1.4	最大管电压：≥125kV
3.1.5	最小管电压：≤40kV
3.1.6	最短曝光时间：≤1ms
3.1.7	逆变频率：≥100kHZ
3.2	X射线球管

3.2.1	阳极轴承类型为液态金属
3.2.2	具备焦点栅控技术
3.2.3	最大球管阳极热容量（非等效eff）：≥3.5MHu
▲3.2.4	最大球管组件热容量：≥6.5MHu
3.2.5	阳极最大散热功率：≥5500W
3.2.6	连续阳极输入功率：≥3500W
3.2.7	阳极转速：≥9000r/min
3.2.8	球管物理焦点：≥3焦点
3.2.9	小焦点尺寸：≤0.4mm
3.2.10	小焦点功率：≥20KW
3.2.11	中焦点尺寸：≤0.6mm
3.2.12	中焦点功率：≥48KW

3.2.13	大焦点尺寸：≥1.0mm
3.2.14	大焦点功率：≥100KW
3.2.15	允许术中焦点熔断时，自动切换至其它焦点，球管依然可以正常使用
3.2.16	球管内置多档金属铜滤片自动切换
3.2.17	可以实现无射线调节遮光板、滤线器位置
3.3	平板探测器
3.3.1	类型为非晶硅数字平板探测器
3.3.2	像素尺寸：≤154μm
3.3.3	最大灰阶：≥16bit
3.3.4	采集矩阵：≥2000*1900
3.3.5	成像面积：≥38cmx 29cm
3.3.6	空间分辨率：≥3.25 lp/mm

3.3.7	DQE：≥77%
▲3.3.8	物理成像视野：≥8个
3.3.9	平板探测器具备一键式自动可抽取滤线栅
3.3.10	探测器旋转范围：≥90°
3.3.11	平板探测器具有防碰撞功能
3.3.12	平板探测器上具备控制平板升降、旋转运动的按键
4	2D图像
4.1	2D 图像采集
4.1.1	脉冲透视频率：≥9档
4.1.2	最小脉冲透视帧频：≤0.5fps
4.1.3	最大脉冲透视帧频：≥30fps
4.1.4	透视存储时间：≥60s，存储数量：≥1024幅
4.1.5	透视存储无需等待保存结束，对下次透视无影响

1		4.1.6	双透视导航：支持参考屏实时显示造影图像与透视图像叠加
		4.1.7	双透视放大：支持参考屏显示实时放大图像
		4.1.8	在控制室和检查室均能执行透视操作
		4.1.9	路图中可实时调节血管、导管对比度及解剖背景
		4.1.10	支持在路图过程中自动进行运动伪影消除
		4.1.11	支持用DSA的图像做路图
		4.1.12	DSA支持帧频调节：≥6档
		4.1.13	DSA支持实时自动像素位移消除移动伪影
		4.1.14	支持在系统界面调节高压注册器联动及延迟方式和时间
		4.1.15	高分辨率DSA采集方面支持2K采集
		4.1.16	高速DSA模式，采集帧频：≥30fps

4.1.17	动态DR最高帧频：≥10fps
4.1.18	数字电影最高帧频：≥30fps
4.1.19	支持发送并同时在≥2个界面显示不同的参考图
4.1.20	支持一键运动到参考图的角度及床的位置
4.2	2D图像处理
4.2.1	支持在实时屏上用指针进行控制室和检查室的教学和互动
4.2.2	支持在实时图像上添加图形，用于手术定位
4.2.3	支持放大、缩小、平移、翻转、标注、反色、还原
4.2.4	支持窗宽窗位调节、边缘增强调节
4.2.5	支持电子光栅
4.2.6	支持减影和原像切换及剖背景调节

4.2.7	支持移动/替换蒙片
4.2.8	支持最大造影剂充盈图像
4.2.9	支持自动校准、导管校准、长度校准
4.2.10	测量包括直线测量、曲线测量、比例测量、角度测量
4.2.11	支持将两幅不同序列在同一屏幕并排显示，同步播放术前、术后序列或正、侧位等不同时段的造影图像
4.2.12	支持对序列进行裁剪
5	3D图像
5.1	3D采集和重建
5.1.1	3D采集帧率：≥60fps
5.1.2	3D血管采集：支持减影和非减影模式
5.1.3	3D重建时间：≤10s
5.1.4	3D采集最大旋转角度范围：≥200°
5.1.5	3D采集最大采集帧数：≥200帧

5.2	CBCT采集和重建
5.2.1	类CT采集最大旋转角度范围：≥240°
5.2.2	单次类CT采集最大采集帧数：≥600帧
5.2.3	类CT图像密度分辨率：≥5HU
5.2.4	类CT采集重建矩阵：≥512×512×512
5.3	3D图像处理与应用
5.2.1	具有角度调节、窗宽窗位调节、层厚重选、渲染预设、VOI裁剪、缩放、平移、标注、3D测量、重置功能
5.2.2	支持3D Roadmap，允许SID、C臂角度调节、机架运动等
5.2.3	支持发送3D角度、支持VR图像与C臂关联
5.2.4	支持多容积重建，数据源：≥4个
6	图像显示与采集系统
6.1	检查室矩阵显示系统
▲6.1.1	显示器尺寸：≥55英寸
6.1.2	屏幕分辨率：≥3840 x 2160

6.1.3	显示器最大亮度：≥500cd/m2
6.1.4	可观测角度：≥178°
6.1.5	显示信号源：≥8路，可自由布局
6.2	控制室高清医用显示器
6.2.1	显示器尺寸：≥27英寸
6.2.2	数量：≥2块
6.2.3	屏幕分辨率：≥1920 x 1080
6.2.4	显示器最大亮度：≥500 cd/m2
6.2.5	屏幕可观测角度：≥178°
6.3	检查室显示器吊塔系统
6.3.1	高度调节范围：≥33cm
6.3.2	旋转角度：≥300°
6.3.3	旋转范围（半径）：≥200cm
6.4	患者数据管理

6.4.1	数据导入：支持将DICOM格式的患者图像数据从PACS、CD、DVD、USB导入到本机
6.4.2	数据归档：支持将DICOM、TIF、JPEG、BMP格式的患者图像归档至CD、DVD、USB、PACS
6.4.3	图像打印：支持DICOM打印机打印患者图像
6.4.4	主机图像文件存储容量≥10万幅（1k图像，12bit）
6.5	图像采集与处理工作站
6.5.1	操作系统：Windows10及以上或同类型操作系统
6.5.2	内存容量：≥160GB
6.5.3	显卡内存：≥32GB
6.5.4	主机硬盘容量：≥960GB
6.5.5	CPU：≥52核
6.5.6	支持平行工作流，曝光过程中不影响2D、3D后处理及归档、打印等。
6.6.6	后处理功能包括：选择路标图像、电子遮光器、边缘增强、图像反转、附加注解、选择图像、移动放大、造影图像自动窗宽、窗位调节、重定蒙片、手动自动像素移位等
7	人机交互部件
7.1	具备床旁运动控制盒 包含机架运动控制，床运动控制，限束器控制，FOV调节

7.1.1	具备触控屏幕，且具备以下功能：射线锁定，运动锁定，Roadmap，智能参考，保存透视，保存参考图，计时器，取消透视报警，平板探测器横竖切换，屏幕布局切换，透视剂量切换，减影/原像切换，图像播放控制
7.2	具备床旁控制平板， 支持选择采集协议，调节参数，取消透视报警，X射线提示，运动锁定，射线锁定
7.3	具备控制室播放控制盒
7.3.1	具备一键开机/强制关机，射线锁定，运动锁定，取消透视报警，X射线提示，图像播放控制，保存透视，保存图像，保存参考图，自定义高频使用功能
7.4	具备控制室三键手闸， 包含透视，曝光，CBCT扫描功能
7.5	具有床旁脚闸
7.6	具有双向对讲机
8	高级软件功能
8.1	具有冠状动脉定量分析软件
8.2	具有左心室定量分析软件
8.3	具有冠脉提取增强功能
8.4	具有冠脉支架精细显影功能
8.5	具有用透视图像生产路图功能
8.6	具有用已采集的造影图像生成路图功能
8.7	具有多容积融合重建功能
8.8	具有三维血管旋转扫描重建功能
8.9	具有多期类CT扫描重建功能
8.10	具有开环类CT扫描重建功能

		8.11.1	具有颅内支架、弹簧圈高清类CT扫描重建功能
		8.12	具有去金属伪影重建功能
		8.13	具有三维血管融合类CT图像功能

2		除颤仪	
		序号	技术要求
		1	1、物理规格/性能 1.1整机重量（标准配置，含电池、体外板、记录仪）≤5.5kg； 1.2抗冲击/跌落性能：裸机六面均可承受≥0.75m跌落冲击； 1.3防尘防水级别：≥IP44；
		2	2、显示屏 2.1彩色液晶显示屏，≥7英寸；分辨率≥于800×480像素；可显示≥3通道监护参数波形； 2.2中文操作界面；
		3	3、电源及电池 3.1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3.2电池工作时间：≥300次200J充放电；≥200次360J充放电；
		4	4、手动除颤 4.1支持成人、小儿； 4.2采用双相波技术，双相指数截断（BTE）波形； 4.3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体外除颤能量≥20档； 4.4输出能量：成人最大能量360J； 4.5休眠唤醒开机时间≤2s； 4.6充电至200J≤3s； 4.7除颤后基线恢复时间≤2.5s； 4.8病人接触状态指示：体外除颤电极板显示病人接触阻抗状态；除颤监护仪界面显示病人接触阻抗状态和接触阻抗值； 4.9手动除颤模式支持自动节律分析； 4.10手动除颤可自动调节能量； 4.11体外除颤电极板支持成人、小儿使用； 4.12体外除颤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操作； 4.13支持手动事件标记功能；

		5	5、维护与自检 5.1具有用户检测和设备自检功能； 5.2支持开机检测和运行中实时检测；关机状态下支持每日、每周的设备自检； 5.3定期关机自检应覆盖全面，检测项包含：治疗模块、电池、放电等，其中充放电检测应覆盖最大能量； 5.4具有用户检测提醒功能。 5.5具有设备状态指示灯； 5.6查看自检报告，操作步骤≤2步；自检报告显示检测项支持用户自定义； 5.7具有图文故障排除提示；

<table>
<tr>
<td>3</td>
<td></td>
<td>高压注射器
<table>
<tr><th>序号</th><th>技术要求</th></tr>
<tr><td>1</td><td>直接压力传感器技术，注射过程中有渗漏发出报警并且停机。</td></tr>
<tr><td>2</td><td>采用≥12.0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按键和触摸两种操作方式，操作和设置同步显示。</td></tr>
<tr><td>3</td><td>机头带有LED旋转指示灯。</td></tr>
<tr><td>4</td><td>近端带有急停按钮，采用软件停止和硬件开关两种停止方式，具备紧急开关功能。</td></tr>
<tr><td>5</td><td>注射器针筒规格150ml。</td></tr>
<tr><td>6</td><td>注射剂量范围：0.1～150ml，最小≤0.1m，最大≥150ml。</td></tr>
<tr><td>7</td><td>每个预案注射可设置1～8阶段。</td></tr>
<tr><td>8</td><td>设备可保存的预案数≥120个。</td></tr>
<tr><td>9</td><td>扫描延时和注射延时：0～600s。</td></tr>
<tr><td>10</td><td>压力设置范围：100～1200Psi，压力单位可在Psi或MPa之间切换。</td></tr>
<tr><td>11</td><td>注射速度范围：0.1～50ml/s。</td></tr>
<tr><td>12</td><td>机头具有防漏液设计可90度旋转。</td></tr>
<tr><td>13</td><td>设备近端带有手动旋转上下装置，用于针筒吸药和排气，少量试注射。</td></tr>
<tr><td>14</td><td>具有试注射功能，试注射速度:0.1～3.0ml/s，试注射药量:1～5ml。</td></tr>
<tr><td>15</td><td>具有“排气确认”保护功能。</td></tr>
<tr><td>16</td><td>注射完成系统自动启进入KVO功能，KVO速度0.1ml/s。</td></tr>
<tr><td>18</td><td>可设置自动吸药的剂量与速率，自动吸药的剂量1.0～10.0ml，自动吸药速度1.0～8.0ml/s.</td></tr>
<tr><td>19</td><td>可设置自动排空气的速率与剂量，自动排空气的速率1.0～10.0ml/s与自动排空气剂量1.0～10.0ml。</td></tr>
<tr><td>20</td><td>快速前进和快速后退速度可调1.0～10.0ml/s。</td></tr>
<tr><td>21</td><td>慢速前进和慢速后退速度可调0.1～3.0ml/s。</td></tr>
<tr><td>22</td><td>≥3种角度可调，包括倾斜、水平、关闭等。</td></tr>
<tr><td>23</td><td>≥3种屏幕亮度可调：包括高、中、低等。</td></tr>
<tr><td>24</td><td>注射剂量误差：≤2 ml。</td></tr>
<tr><td>25</td><td>配置要求：主机1台、手匝1个、线缆包（与DSA联动数据线）1个、远端屏1台。</td></tr>
</table></td>
</tr>
<tr>
<td></td>
<td></td>
<td>多参数模块监护仪
<table>
<tr><th>序号</th><th>技术要求</th></tr>
</table></td>
</tr>
</table>

4			1	一、监护仪结构: 1.模块化插件式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6个，并可外接≥8 槽位辅助插件箱，支持扩展独立显示屏。 2.≥15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摸操作，分辨率≥1920 x 1080像素，≥7 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可自动调节。 3.采用无风扇设计 4.配置≥4 个 USB 接口，支持连接存储介质、鼠标、键盘、条码扫描枪等USB设备、配备锂电池、带内置记录仪。
			2	二、监测参数: 5.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体温，有创血压的同时监测。 6.通过插槽和辅助插件箱可升级呼气末二氧化碳、AG、BIS4、PiCCO₂、NMT监测 7.可支持升级麻醉综合指示界面：在显示实时波形和数据的同时，通过结合反映意识程度的麻醉深度 BIS、反映麻痹状态的 NMT、反映疼痛情况的ΔHR 和ΔSys 值的二维平衡视图界面动态呈现整个围术期内病人麻醉情况 8.支持 3/5/6 导心电监测。 9.支持房颤心律失常分析功能，支持≥23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10.提供 ST 段分析功能，支持在专门的窗口中分组显示心脏前壁，下壁和侧壁的ST 实时片段和参考片段。 11.监测 ST 段抬高或者压低，提供 ST 报警。提供单个，或多个ST 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 12.具有导联类型自动识别功能，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13.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ΔQTc 参数值，提供QT和QTc模板显示。 14.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 15.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25-290mmHg（收缩压），10-250mmHg（舒张压），15-260mmHg（平均压）。 16.无创血压小儿测量范围：25-240mmHg（收缩压），10-200mmHg（舒张压），15-215mmHg（平均压）。 17.无创血压新生儿测量范围：25-140mmHg（收缩压），10-115mmHg（舒张压），15-125mmHg（平均压）。 18.血氧监测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血氧探头支持浸泡消毒。 19.支持双通道有创压 IBP 监测，支持升级≥8 通道有创压监测，支持≥4 道IBP 波形叠加显示，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 PPV 参数监测。

3	三、系统功能： 20.大字体界面支持≥6 个参数的设置和显示，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 21.所有参数报警自动设置 22.具备≥40 个参数的 120 小时（分辨率 1 分钟）趋势表、趋势图回顾，4 小时（分辨率 5 秒）趋势表、趋势图回顾。 23.具备≥48 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 24.≥120 小时（分辨率 5 分钟）ST 模板回顾。 25.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模式、插管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 26.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及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

麻醉机

序号	技术参数
1	一、整体要求 1. 整机适用于成人、儿童和新生儿麻醉系统。 2. 工作站可以全自动自检、自动定标，传感器自动校正。 3. 内置一体化式彩色触摸幕≥15英寸，所有参数、波形由一体化彩色大屏幕同屏显示，无须外接屏幕。 4. 配置后备手动通气装置在屏幕或呼吸机故障时，可直接切换到手动通气，在保留新鲜气体和麻药持续输送的同时还能继续气体和通气的监测。 5. 内置后备电池，使用时间≥90分钟

5		2	二、麻醉呼吸机 1. 采用电动电控或气动电控呼吸机 2. 通气模式：手动/自主、容量控制模式、压力控制模式，待机。 3. 容量模式下潮气量设定最低值≤10 ml 4. 吸气压力 Pinsp：5 - 80 cmH2O 5. 压力限制 Pmax：10 - 80 cmH2O 6. 压力支持 ΔPsupp：关，3 - 80cmH2O 7. 呼气末正压PEEP：关，2 - 35 cmH2O。 8. 呼吸频率: 3 - 100 次/分 9. 吸气时间：0.2 - 10秒 10. 吸呼比：1:49 - 49:1 11. 最大吸气流速为≥150 L/min 12. 流量触发可调节: 0.3 - 15 L/min 13. 压力上升时间：0 - 2秒 14. 压力支持模式下自主呼吸的吸气终止标准：5 - 80 % 15. 可根据病人的理想体重预设相关的通气参数
		3	三、呼吸回路： 1. 集成呼吸回路，耐134℃高温蒸汽灭菌；所有回路模块不含天然乳胶。 2. 回路积水处理装置：采用一体化的回路主动积水处理系统。 3. 手动模式和机械通气模式转换无需手动切换装置，APL阀调节范围：开放，5-70 cmH2O 。 4. CO2吸收罐容量≥1.5升。 5. 配置主动式麻醉废气排放装置，并且可监测负压吸引的状态（过高，合适，过低），具有采样气体排放接口。 6. 在中央气源故障状态下麻醉机可以继续进行机械通气。
		4	四、麻醉气体挥发罐 1. 挥发罐与麻醉机主机为同一厂家生产，具有压力、流量、温度自动补偿；密闭性好，无需排空转运 2. 挥发罐加药量≥300毫升。 3. 能够满足低/微流量麻醉对挥发罐精确度的要求，流量补偿范围在0.2 - 15L/min。
		输液泵		

序号	技术要求
1	1、输液信息采集系统以每2个通道为基本单位增减，最多可支持16通道，泵即插即用，与系统数据兼容连接 2、输液信息采集系统只需一根电源线，可为站内输液泵/注射泵模块集中供电 3、输液信息采集系统具有RJ45端口，支持有线联网； 4、输液信息采集系统任意输注模块之间具备联机功能，满足用户的连续输液功能需求； 5、配置要求：五个注射泵、一个输液泵
2	（一）注射泵 1、注射精度≤±1.8% 2、速率范围：0.01-2299ml/h, 最小步进0.01ml/h 3、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01-9999.99ml 4、快进流速范围：0.01-2299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5、可自动统计至少四种累计量：24h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6、支持注射器规格至少包括：1ml、2ml、3ml、5ml、10ml、20ml、30ml、50/60ml； 7、注射器安装后，推拉盒可自动定位并固定注射器尾夹，无需手动操作 8、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注射泵上添加注射器品牌名称 9、不少于8种注射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间断给药模式、TIVA模式；具备联机功能 10、不小于3.5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11、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12、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13、支持药物库，可储存≥5000种药物信息 14、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4种以上颜色 15、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16、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7、压力报警阈值≥15档可调 18、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 19、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 20、信息储存：可存储≥3500条的历史记录 21、整机重量≤1.8kg

6		3	（二）输液泵 1、输液泵通过国家三类注册 2、支持输血功能，支持临床常用输血管路，无需专用输血管路 3、输液精度≤±5% 4、速率范围：0.1-2299ml/h, 最小步进0.01ml/h 5、预置输液总量范围：0.1-9999.99ml 6、快进流速范围：0.1-2299ml/h，具有自动和手动快进可选； 7、可自动统计至少四种累计量：24h累计量、最近累计量、自定义时间段累计量、定时间隔累计量 8、泵门智能电动控制，可自动关闭或打开 9、无需额外工具或设备，可直接在输液泵添加输液器品牌名称 10、不少于8种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梯度模式、序列模式、剂量时间模式、点滴模式、间断给药模式；具备联机功能 11、不小于3.5英寸彩色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技术，支持上下左右滑动操作 12、全中文软件操作界面 13、锁屏功能：支持自动锁屏，自动锁屏时间可调 14、支持药物库，可储存≥5000种药物信息。 15、支持药物色彩标识，选择不同类型药物时对应的药物色彩标识自动显示在屏幕上，支持4种以上颜色 16、报警时可通过示意图片直观提示报警信息 17、在线动态压力监测，可实时显示当前压力数值； 18、压力报警阈值最低可设置50mmHg 19、具备阻塞前预警提示功能，当管路压力未触发阻塞报警时，泵可自动识别压力上升并在屏幕上进行提示 20、具备阻塞后自动重启输液功能 21、具备双压力传感器，可检测管路上下端的压力变化 22、具备双超声气泡检测技术，双重保障，防止气泡漏检漏报问题 23、具备单个气泡和累积气泡报警功能，支持最小20μL的单个气泡报警 24、无需滴数传感器，泵可自动识别空瓶状态并报警 25、信息储存：可存储≥3500条的历史记录 26、整机重量≤2kg	

<table>
<tr><td></td><td></td><td></td></tr>
<tr><td>7</td><td></td><td>复合手术室场地改造要求

1. 复合手术室建设位于医院医技楼五楼，含设备区、手术区、控制室。
2. 手术室内百级层流净化，安装手术无影灯、吊塔，满足手术需要。
3. 放射防护满足放射诊疗许可要求。
4. 手术室承重满足设备安装需求。
5. 防护用品4套（包含铅衣、铅帽、铅眼镜、铅围脖）、铅衣架1套。
6. 办理《放射诊疗许可证》、《辐射安全许可证》等相关手续。
7.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td></tr>
<tr><td></td><td></td><td>数字化信息系统
<table><tr><td>序号</td><td>技术参数</td></tr><tr><td>1</td><td>一、整体要求：
1. 采取IP系统架构，在4K60Hz每秒的技术下，将各手术室的视频信号转换成光信号通过光纤汇聚至万兆交换机，并将信号通过光纤分配至各示教转播点，实现视频信号零延时传输。
2.将手术室内全景摄像机、术野、心电监护、DSA图像信号等术中医疗设备高度集成，实现手术室内手术信息(包括视音频资料、监护仪数据、医疗设备信息等)的采集、传输、记录和远程共享，可进行患者信息录入、视频路由切换、手术音视频录制存储、远程指导、手术直播等功能操作；</td></tr><tr><td></td><td>二、系统技术及参数要求
1手术室移动触控终端模块
1.1配备手术室移动控制终端，屏幕≥10英寸，支持十点触控技术；
1.2实现在术间内对4K数字一体化手术室主机的移动控制和操作，可进行视频路</td></tr></table></td></tr>
</table>

8			2	由切换、手术音视频录制存储、远程指导等功能操作； 2 智慧管理中枢模块 2.1.支持≥8路分辨率≥3840*2160，60fps信号输入/输出，并能兼容SD、HD、FHD级别； 2.2.提供≥8种4K融合画面（包括但不限于双分屏、四分屏、画中画、一路主画面与两路副画面、一路主画面与三路副画面等），可以在同一画面中观看多个任意视频源融合影像； 2.3.支持≥2路独立的通路同时录制，每路均支持4K 60fps信号； 2.4.可实现手术视频影像存储和拍照，支持服务器存储模式，医生可在办公室登录服务器下载。 2.5.提供≥3种转播警示提醒方式，当手术室开启转播后，确保手术室内工作人员了解手术室是否处在转播状态，包括但不限于声光电形式； 2.6.具备手术直播与示教、学术会议等多方互动功能，参与人员可通过手机、平板电脑等设备观看与互动，支持术间与远程端双向音视频交互； 3 头戴式无线麦克风单元 3.1提供≥2个头戴款无线麦克风及≥2个领夹款无线麦克风，方便术间语音交流； 3.2音频频率响应 50Hz-15kHz； 4 全景摄像机含手术转播警示功能 4.1 提供4K云台控制高清摄像机，支持≥20倍光学变焦，≥16倍数字变焦，支持分辨率≥4K 60fps 高帧率输出，在转播时实时呈现手术室状况，并通过控制整合，可在4K数字一体化手术室主机操作界面进行操作，并具有转播警示灯。 5 4K外挂式大屏幕模块（含安装挂架） 5.1具备≥55英寸4K外挂式大屏幕模块，分辨率≥3840×2160@60Hz 5.2大屏幕安装于控制室，便于控制室医生实时关注术间内的患者影像信息、监护信息等； 6. 院外远程手术指导模块 6.1具备院外远程手术指导模块，开启院外指导功能需双重认证授权后发起指导； 6.2支持远程手机端切换手术室内各路接入的影像信号，用于实时远程沟通； 6.3支持双向智能标注，且标记颜色支持≥8档选择，标注停留时间可选，可选时长≥3档； 6.4支持≥5方专家同时在线视音频交互，实现跨地域MDT； 7. 院外手术直播模块 7.1支持手术室内一键开启互联网直播，支持手机移动端接入访问观看手术室画面； 7.2支持双重认证授权后发起指导； 8 院内远程手术指导模块 8.1具备院内远程手术指导模块，在医院内网下，采用便携式触摸屏，屏幕尺寸≥12寸，自带摄像头，可实现与科室办公室双向视音频通话，画面分辨率≥1920x1080P，刷新率≥60Hz；	

		8.2支持在触摸屏上选择≥3种及以上手术室信号，并支持双向智能标注；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60个工作日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招标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完成后，乙方凭正式合同、预付款项财务收据到甲方办理付款业务，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2、 进度款， 剩余未付款项待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乙方凭正式发票、验收报告到甲方办理付款业务，达到付款条件起9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3、 进度款，无遗留问题，达到付款条件起36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1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

3.5其他要求

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查询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文件

2	投标人法人授权书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资格文件
3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资格文件
4	辐射安全许可证	投标产品属于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管理的，代理商参与投标的提供代理商的《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生产厂家直接参与的提供厂家《辐射安全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资格文件
5	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资格文件
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资格文件
7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登记备案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资格文件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采购包1： 共7人， 其中评审专家6人， 采购人代表1人。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3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且金额、形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5	投标内容	投标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情形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6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7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的情形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

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

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指标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评审：完全响应得39分。本项目包含8类产品，其中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18分，“▲”号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2.5分，非“▲”号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0.3分，如有10条一般细项及以上产生负偏离时视为本产品负偏离，不得分。其余7类产品为3分，非“▲”号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0.3分，如有10条一般细项及以上产生负偏离时视为本产品负偏离（除第七类产品复合手术室场地改造要求），不得分。 评审依据：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包括不限于检测报告、技术白皮书、厂家产品说明、彩页、官网截图等），在技术偏离表“说明”栏中标明证明材料的页码；无技术材料支持视为负偏离。	39.0000	客观	技术偏离表 响应方案说明
	节能环境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含有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产品，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1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予加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1.0000	客观	响应方案说明 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技术评审	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产品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供货方案、②安装调试方案、③技术支持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⑤验收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及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内容科学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依据（满分10分） ①供货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②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③技术支持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④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⑤验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10.0000	主观	响应方案说明

	售后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一、评审内容：提供完整可行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应急保证方案、③培训方案、④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⑤备品配件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及针对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内容科学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依据（满分10分） 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②应急保证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③培训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④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⑤备品配件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不完全满足的得0分。满分2分。	10.0000	主观	响应方案说明
商务评审	产品业绩	提供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6分。 评审依据：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完整合同复印件为准。	6.0000	客观	业绩

	产品可靠性	投标人需保证产品及材料进货渠道正规，质量有保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相关说明。需提供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提供产品的合法证明材得4分。 备注：①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提供情况说明，说明某一项产品为制造商自己生产。②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商或其他情况，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书、销售协议、代理协议、进货发票或投标人能证明产品来源渠道可靠的材料等证明材料其中任意一种。	4.0000	客观	响应方案说明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合计报价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合计报价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	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价格评审	合计报价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100×价格权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基准价和评审报价。注：若报价形式为总价、单价、折扣、上浮率时，评审报价=投标报价，扣除价=评审报价×扣除比例=投标报价×扣除比例，扣除后评审报价=评审报价-扣除价=投标报价×（1-扣除比例）。	30.0000	客观	开标（报价）一览表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1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标（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9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开标（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业绩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详见附件：响应方案说明

详见附件：资格文件

详见附件：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的合同文本.docx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编码}
采购包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供应商名称}
日期:{当前日期}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SCZE2026-ZB-3125-001

项目名称：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采购包： 1(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1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总价	12600000 元	「汇总引用」 元
				合计报价： 0 （零元整）
备注：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SCZE2026-ZB-3125-001

项目名称：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采购包： 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投标人名称：

山阳县人民医院复合手术室建设项目

序号	报价内容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单价	数量	响应报价
1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DSA）包含多功能手术床（核心产品）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套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2	除颤仪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台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3	高压注射器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套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4	监护仪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台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5	麻醉机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台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6	输液泵组（一拖六）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台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7	场地改造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项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 元

8	数字信息化系统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供应商响应}	项	总价	-	{=响应报价/数量} 元	1.0000	{供应商响应}元
合计:											
备注: 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XXX. XXX， 生产厂为 XXX， 厂址为 XXX。 XXX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____。 X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生产。 XXX 的 ____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签章）：____

公司全称：{供应商名称}

日期：XXX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投标（响应）函

致：{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编码}）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投标（响应）有效期天数}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 期: {当前日期}

说明：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偏离	备注
1				
…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声明：1、“偏离”一栏应根据实际响应程度填写“优于”、“负偏离”，对响应出现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表格行数不够时，请自行扩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 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当前日期}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请选择
制造商/承接（承建）企业名称	
是否为新成立企业	否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规模	请选择一个企业

确定 取消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声明：1.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不得全部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否则将会影响评审。

2.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签章：（加盖公章）

日 期: {日期}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请编制目录及页码；技术参数标“★”或“▲”的请单独列页说明）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评标办法中要求的材料，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人（盖公章）：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附件：
业绩一：[项目名称]

业绩二：[项目名称]

.....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电　　话:

注: 自然人投标的仅需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适用于授权人参与投标情况，不适用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时间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须赋可查询的验证编号或验证二维码且开标日期在验证有效期内)；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须赋可查询的验证编号或验证二维码且开标日期在验证有效期内)。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投标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2025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　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

6-1 投标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2025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 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 2022 年 10 月 1 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若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投标人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